

ICS 11.220

CCS B 41

DB 63

青 海 省 地 方 标 准

DB63/T 1185—2022

代替 DB63/T 1185—2013

羊屠宰检疫技术规范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-07-14 发布

2022-08-15 实施

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代替DB63/T 1185-2013《羊屠宰检疫技术规范》，与DB63/T 1185-2013相比，除结构性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a) 增加了官方兽医、屠宰的术语和定义(见 3.1、3.2)；
- b) 更改了检疫对象(见第 4 章，2013 年版的第 4 章)；
- c) 增加了入场检查登记内容(见第 6 章)；
- d) 更改了检疫申报内容(见第 7 章，2013 年版的 6.2)；
- e) 增加了宰前检疫临床检查内容(见 8.1)；
- f) 增加了宰前检疫临床检查实验室检测内容(见 8.2)；
- g) 更改了宰前检疫结果不合格处理内容(见 8.3，2013 年版的 6.3.2)；
- h) 更改了宰后检疫头部检查内容(见 9.2，2013 年版的 6.4.1.1)；
- i) 更改了内脏检查中胃和肠检查内容(见 9.4.6，2013 版的 6.4.2.6)；
- j) 更改完善了宰后结果处理内容(见 9.7，2013 版的 6.5.1、6.5.2)；
- k) 更改整合了消毒相关内容(见 9.8，2013 版的 6.1.5、6.5.2)；
- l) 增加了屠宰羊主要疫病临床症状内容(见附录 A)；
- m) 更改了检疫文书记录表格(见 10.1 和附录 B，2013 版附录 A、B、C、D)；
- n) 更改了检疫文书保存时间(见 10.4，2013 版的第 7 章)；
- o) 增加了参考文献。

本文件由青海省农业标准化委员会提出。

本文件由青海省农业农村厅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青海省动植物检疫站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张正英、张立成、蔡宜冰、张德胜、赵维章、黄文颖、郝云晴、刘海珍、危湘宁、山雪琳、李建合、秦超。

本文件历次版本的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DB63/T 1185-2013。

本文件由青海省农业农村厅监督实施。